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汪健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4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王志清(董事長)、李養民(副董事長、總經理)、唐兵(董事)、林萬里(董事)、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學博(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錚(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姜疆(職工董事)。

债券代码：175803.SH

债券简称：21 东航 0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68%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15%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3 月 12 日

根据《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专业投资者）》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3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53 个基点，即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7 年 3 月 11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1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21 东航 02

3、债券代码：175803.SH

4、发行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60 亿元

6、债券期限：6（3+3）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为3.68%；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1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3月12日至2024年3月11日。2022年至2027年每年的3月1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2021年3月12日至2024年3月11日）票面利率为3.6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2.15%，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6年（2024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1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翔三路36号A2座

联系人：史冬元

联系电话：021-22330787

2、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1号楼51层

联系人：陈昱奇

联系电话：021-52523047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14楼

联系电话：021-68606283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